

丹韵  
词音



于丹

重温最美古诗词

徜徉在明月清风的意象中  
感受对中国文化的温情与敬意

于丹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唤醒心中的诗意(代序)

每个中国人，都是在诗歌里不知不觉中完成了自己生命的成长。

小的时候，谁没有跟着李白看过“床前明月光”？虽然不懂得什么叫思乡，但孩子的眼睛却像月光一样清清凉凉。谁没有跟着孟浩然背过“春眠不觉晓”？背诗的声音起起落落，一如初春的纷纷啼鸟。

长大以后，恋爱中或失恋时，谁没有想起过李商隐的比喻——“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春蚕和蜡烛，两个简单的、日常生活中的物件，通过诗歌，变成了我们可以寄托情感的意象。

再长大一些，开始工作，忙碌、烦恼纷至沓来。我们想安静，想放松，谁没有想起过陶渊明呢？“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千古夕阳下，陶渊明的诗意温暖了后世的每一丛带霜的菊花。

然后，我们日渐成熟，就有了更多的心事，更复杂的焦虑，更深沉的忧伤，我们会不由自主地想起李后主的“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与我们的一己之悲比起来，那样浩荡的悲伤、深刻的哀痛，是不是会使我们的心稍稍放下一点，使我们的胸稍稍开阔一些呢？

终于当年华老去的时候，我们轻轻叹一口气，想起蒋捷说“流光容易把人抛，红了樱桃，绿了芭蕉”。面对逝水流光，这里面没有撕心裂肺的悲号。那种淡淡的喟叹，既伤感青春，又欣慰收获，不也是一种深沉的人生吗？

今天，很多人会疑惑，在现代的忙碌生活中，诗对我们究竟是一种必需品，还是一种奢侈品？可能相比于我们的房贷、医药费、孩子的学费，还有每个人的工作现实、生活梦想，诗歌变成了一件奢侈品。但是我想，如果我们真的愿意相信诗意是生命中的必需品，我们也许就真的可以过得诗意盎然。

我很喜欢的一位中国人林语堂先生，他曾经在《吾国与吾民》中说过一段关于诗歌的话——

平心而论，诗歌对我们生活结构的渗透要比西方深得多，而不是像西方人那样，似乎普遍认为对它感兴趣，却又无所谓的东西。……如果说宗教对人类的心灵起着一种净化作用，使人对宇宙、对人生产生出一种神秘感和美感，对自己的同类或其他的生物表示体贴的怜悯，那么依我所见，诗歌在中国已经代替了宗教的作用。宗教无非是一种灵感，一种活跃着的情绪，中国人在他们的宗教里没有发现这种灵感和活跃情绪，那些宗教对他们来说，只不过是黑暗生活之上点缀的漂亮补丁，是与疾病和死亡联系在一起的。但他们在诗歌中发现了这种灵感和活跃的情绪。诗歌教会了中国人一种生活观念，通过谚语和诗卷深切地渗入社会，给予他们一种悲天悯人的意识，使他们对大自然寄予无限的深情，并用一种艺术的眼光来看待人生。

诗歌通过对大自然的感怀，医治人们心灵的创痛，诗歌通过享受俭朴生活的教育为中国文明保持了圣洁的理想。它时而诉诸浪漫主义，使人们超然在这个辛苦劳作和单调无聊的世界之上，获得一种感情的升华；时而又诉诸人们的悲伤、屈从、克制等情感，通过悲愁的艺术反照来净化人的心灵。它教会人们静听雨打芭蕉的声音，欣赏村舍炊烟袅袅升起，并与流连于山腰的晚霞融为一体；它教人们对乡间小路上朵朵雪白的百合要亲切，要温柔；它使人们在杜鹃的啼唱中体会到思念游子之情；它教人们用一种怜爱之心对待采茶女和采桑女、被幽禁被遗弃的恋人、那些儿子远在天涯海角服役的母亲，以及那些饱受战火创伤的黎民百姓。

更重要的是它教会了人们用泛神论的精神和自然融为一体，春则觉醒而欢悦，夏则在小憩中聆听蝉的欢鸣，感怀时光的有形流逝，秋则悲悼落叶，冬则雪中寻诗。在这个意义上应该把诗歌称做中国人的宗教。我几乎认为如果没有诗歌——生活习惯的诗和可见于文字的诗——中国人就无法幸存至今。不过，要是没有某些特定的原因，中国诗歌也不会在中国人生命中获得这么重要的地位。首先中国人的文学和艺术天才使他们用充满激情的具体形象思维去进行想象，尤其工于渲染气氛，非常适合于作诗。他们颇具特色的浓缩、暗示、联想、升华和专注的天才，不适合于创作具有古典束缚的散文，反而可以轻而易举创作诗歌。这种诗歌的意义在于诗人将自己的感情投射在自然景物之上，用诗人自己感情的力量，迫使自然与自己生死相依，共享人间的欢乐与悲伤。

之所以把林语堂先生这段文字抄写在这里，是因为我觉得很少有人可以用如此精练简约、直指要害的语言，概括出中国人和诗歌之间的关联。

林语堂离我们不远，他所展现的是一个游走于世界的中国人的心灵，是一个现代中国人对自己民族的诗歌传统的认识和品味。他不认为诗是生活的点缀，他把诗歌称为中国人的宗教。今天，

相比起古人，我们的科学技术更发达了，我们的生活物质更繁盛了，我们的个人眼界更开阔了，我们每个人生命中的可能性更多了，但是，我们的心灵、我们的诗意有所托付吗？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我们还能不能够唤醒心中的诗意呢？

其实，诗意一直都在，只不过我们的忙碌把它遮蔽了；诗意随时会醒来，但在它醒来的时候，我们要准备好一颗中国人的“诗心”来迎接它。

汉代的人曾经说过：“诗者，天地之心。”汉代人眼中的“诗”主要是指《诗经》。天地如此壮阔，长天大地之间，生长着万物和人，天地山川的巨变，万物草木的生长，人的命运变迁和人生的细微动静，共同合力，凝聚成诗。在天地和时间之中，唯独人是“有灵”的，陆机在《文赋》中说“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壮观的天地和辽远的时间，一起涌进人的心灵，此刻，我们的那种感动就是诗意，把它表达出来就是诗歌：“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

然而，在诗思澎湃，心灵像春水一样丰盈、润泽的时候，我们怎样做，才能把所思所感说出来、写出来？我们还是缺少一种表达方式。这时，中国的诗人们像林语堂前面所说的，向自然去“借”：“和自然融为一体，春则觉醒而欢悦，夏则在小憩中聆听蝉的欢鸣，感怀时光的有形流逝，秋则悲悼落叶，冬则雪中寻诗。”

春花，夏蝉，秋叶，冬雪，分别只是一种风景吗？不，在诗人笔下，它们转变成为一个个意象，成为诗人感情的寄托。王国维曾经说过：“一切景语，皆情语也。”一花一叶，一丘一壑，原本是安静的风景，在诗人眼中、心里、笔下，活跃起来，流动起来，寄托着人心诗情。

有了风景，有了诗情，有了意象，这种美好就足够了吗？在中国诗歌里，还有意境。什么是意境呢？就是林语堂说的，“精神和自然融为一体”。景物与人心，一静一动，互相映衬、互相呼应乃至融合，主观情意和客观物境构成一个流动的空间，这种艺术境界就是意境，让人品味，让人沉湎。

王国维的《人间词话》说：“能写真景物、真感情者，谓之有境界，否则谓之无境界。”王国维先生特别推崇这个“真”字。这里的“真”，是一种性情，用林语堂先生的话说就是“一种悲天悯人的意识，使他们对大自然寄予无限的深情，并用一种艺术的眼光来看待人生”。我们的眼睛看见风景，我们的心灵产生波动，我们将心灵的感动和天地万物的活动融为一体，从而更深刻地认识自己，唤醒自己，抵达最真实的自己——勇敢、坦率、真诚、天真，诗歌使我们触摸到内心不敢作假的人性。

让我们再回味一下汉代的那句“诗者，天地之心”。培育我们的“诗心”，需要从意象开始，意象是传递诗情、诗意、诗境的载体。所以这一次，我想说一说中国诗词的意象。

前面讲过的那些美丽、伴随我们成长的诗句，从“举头望明月”到“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里面都有着一个核心元素，就是意象。不管是明月、啼鸟、菊花、春蚕，还是江水、樱桃、芭蕉，千百年来，它们在自然中美丽着，也在中国的诗歌中绽放着。一代代的诗人传承着这些美丽的意象，传承着中国人的心事。他们是含蓄的、深沉的，或有所得，或有所失，从来不会大声地直接说——我喜、我悲、我愁，而是一定会把自己的情感托付给一个意象。这种意象的载体，通过心灵的息息相通，一直流传到今天。

说起千秋不厌的乡愁，很多朋友都会记得现代诗人余光中先生的《乡愁》，他在台湾对大陆的那一段思绪牵绊：

小时候，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我在这头，母亲在那头；  
长大后，乡愁是一张窄窄的船票，我在这头，新娘在那头；  
后来呵，乡愁是一方矮矮的坟墓，我在外头，母亲在里头；  
而现在，乡愁是一湾浅浅的海峡，我在这头，大陆在那头。

如果说“明月”曾经是李白的乡愁，那么千年之后，什么是余光中的乡愁呢？是邮票、船票、坟墓、海峡……这几个意象载体就贯穿了人的一生。

林语堂先生说，中国的“诗歌通过对大自然的感念，医治人们心灵的创痛”。我们谁没有经过春来秋往的涤荡？我们谁没有经历日月交叠的轮转？我们谁不曾登高看水阔山长？我们谁不曾渴望逃离喧嚣，寻访静谧的田园？少年飞扬时，我们谁不曾向往长剑狂歌的豪侠倜傥？岁月跌宕时，我们谁不曾在诗酒中流连……中国人是敏感的、多情的，虽然我们不都是诗人，可总会在人生的某种时刻，忽然间诗情上涌；总会有那样一个关节点，我们品味人生，给心灵充电；总会有那么一个契机，我们想寻找真实的自己。让我们从寻找中国诗歌的意象开始，从一草一木，从春花秋月开始起程，沿着诗歌的通幽曲径，抵达我们的心灵深处。

在有限的时间、有限的篇幅中，纵横千古，游历历代诗人丰满多彩的“诗心”，决定了我们这次踏上的寻访意象之旅，一日看不遍长安繁花，我们只能选择最好的景、最美的花、最迷人的意象、最深沉的意境，与大家分享。有选择也就有了随之而来的遗憾：

首先，好诗是浑然天成的，难以句摘，但为了不让我们的行囊过于臃肿，我们只能摘取几句诗、半阙词，往往不能够照顾到全篇的境界。

其次，我们以每一组意象群作为每一章的核心，所以不能够按照时序排列，特别是不可能把每位诗人的生平经历讲透彻。

再次，诗歌之美，按闻一多先生的说法，叫做“戴着镣铐跳舞”。因为中国的诗词讲平仄，讲格律，可是在这里，这些规矩就只能省略了。

最后，诗是用来吟诵的，那种抑扬顿挫、跌宕起伏，是诗歌的音律之美，可是我们也无暇顾及。

寻访“诗心”，这只是一次开始。带着这么多缺憾，我们还是要上路，因为那些曾令古人沉醉的意象，实际上从未远离我们，它们生生不息，在岁月中深情等待。

如果，我们愿意把自己交付给诗歌，也许可以循着美丽诗思，一路寻访到自己的心灵。

## 壹 春风飞扬

### 引子：一年之计在于春

小的时候写作文，老师总是说我们观察得不好，用的意象不足，让我们去学古人。当时只知道照搬照抄别人用过的意象，长大后才明白，我们远离的其实是一份精细的心情。每到春来，还感受得到春意心中的悸动吗？古人给我们留下这么多首春天的诗词，一点一点打开我们的心门，让我们的心都经历一次苏醒，我们才会恍然惊觉生命深处对光阴的柔情。

中国人爱说，“沐春风而思飞扬，凌秋云而思浩荡。”春风秋云，春来秋往，思绪翩跹，是春天和秋天，与我们的生命有着特别深刻的呼应吗？

在汉语里，和时间观念最亲密的词，大概就是春秋了。问老人家的年龄，会问“春秋几何”，一说到年华流光，也喜欢使用一个词——“春秋”，连歌里也在追问着“几度风雨，几度春秋”。甚至在中国的古代典籍里，我们常说的四书五经中也有一部《春秋》，是由孔子删订最后定稿的鲁国编年史，也是中国较早的史书之一。后来，叫“春秋”的书更多了，比如秦国吕不韦的《吕氏春秋》、齐国晏婴的《晏子春秋》。因为孔子编的史书叫《春秋》，那段历史——从公元前770年到公元前476年，也被我们叫做“春秋”。

为什么我们用“春秋”二字来概括历史？怎么从来没管它叫“冬夏”呢？也许，在中国，特别是在中原文明发轫的黄河流域，相比于酷暑严冬，温暖的春、凉爽的秋，更适于中国人的诗情吧。

中国人喜欢用春、秋之间的变化来形容时间的流转。白居易的《长恨歌》里有名句“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写的是唐玄宗离宫之前和回宫之后强烈对比的心灵之感。安史之乱之后，人在归来的时候，物是人非，今昔之感，这种沧桑心理的落差变化，为什么会用“春风桃李、秋雨梧桐”来形容呢？

实际上，春秋更多变化的特征，冬夏更多稳定的特征。小楼一夜听雨声，第二天满眼繁花，从听觉到视觉的转变，这个情景是春天能看见的；一夜听风声，第二天满地落叶，这个情形是秋天能看见的。在夏和冬，虽然也有雨有雪，有风有雷，可是雨过天晴，变化不大。春与秋，生物的苏醒和衰残，都在瞬间完成，来得那么蓦然那么剧烈，强化了人和风景相遇时猝不及防那一瞬间的感动，深深地激荡我们的内心。

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讲，在春秋之间，我们看见生命的成长和希望，也看见生命的颓败和老去的感伤……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在春秋上寄予了这么深的诗情的原因。

什么是春天？春天其实是人心中朦胧的一种憧憬，是对生命所有的寄予和希望。“一年之计在于春”，春光中，时间刚刚开始，人们可以一点一点地把梦想种在现实的土地上，看它开花，看它抽穗，看它结果。这个生长与成熟的过程，人还可以企望。

### 岁月在春光中苏醒

人对春天的憧憬总是来得格外细腻。中国人的诗情，总是在早春时节活泼泼醒来，从心头到笔端，舒展开一些美丽的发现。

词人冯延巳的一首小词《玉楼春》里面有一句，写从残冬进入早春时天空的变化：“雪云乍变春云簇，渐觉年华堪纵目。”我在上学时，听叶嘉莹先生讲过这两句词，带我们温婉细腻地体会每一个字。“雪云乍变春云簇”。我们想一想冬天的云是什么样的？是沉郁的，堆积的，一块一块的，像石头，层次不分明，光线不明朗。我们眼中的残冬，还是一片沉沉暮气。但是早春呢？我们会看见春天的云像一朵一朵花，忽然爆出来，蓬勃烂漫地绽放着。所以这首词里面用了一个字，“簇拥”的“簇”，也是“花簇”的“簇”。不知什么时候，某一个刹那，沉沉的雪云“乍变”，一下子变成了春云拥簇。就在天空云朵变化的一瞬间，大地上的词人开始感慨逝水流光，“渐觉年华堪纵目”。在这样的早春，人眼中、心中的一切，是如此舒展，又带着些许惆怅。

我们从小就读熟了韩愈写的《早春呈水部张十八员外》，一首七绝，寥寥四句，每一个字都耐人寻味：

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

最是一年春好处，绝胜烟柳满皇都。

“天街小雨润如酥”。想一想，在我们的记忆中，细腻绵滑奶油的酥润是什么味道？酥软、酥麻的感觉是什么样子？今天，我们会觉得雨落下来，落到身上皮肤上，是潮的、湿的。“润”，我们能理解，但还能触摸到“如酥”的质地吗？

韩愈的这句诗总让我想起汤显祖的《牡丹亭》，杜丽娘在游园之前看春天，对春天的形容——“袅晴丝吹来闲庭院，摇漾春如线。”蛛网般的丝线，被微风吹进闲到空旷的院落——在二八年华的少女杜丽娘眼前，春天恰如这些在风中飘浮的游丝，在阳光下一根一根抽开，在春风中闪闪摇漾……诗人要有什么样的心，才能去发现润如酥的小雨，还有这如丝袅袅袭来的春天呢？

韩愈接着说“草色遥看近却无”。这个感受我们每个人都有过，只是不知道我们是不是还记得。远远看，连成片的草地似乎已经满是蒙蒙绿色，但是近了去看，却又好像没有了！在远方的淡淡的一抹，在眼前却消失了。这一视觉偏差，对于寻春探春的诗人，是一个“谜”。“最是一年春好处，绝胜烟柳满皇都”，现在真是春天最好的时光了，那种早春几近透明的绿，是浅浅，淡淡的，朦朦胧胧的，只可远观不可亵玩，这一点娇嫩撩人初初萌动的春色，还真胜过了满城柳丝的浓春景色呢！

形容水面袅袅变化，有一个词叫“烟波”；柳丝荡漾，依然如烟。人的心思如烟，世事岁月的变迁如烟。一个“烟”字里面，袅袅涌荡的那种气息，那种光影斑驳，打动着我们的心。这才是春天真正的意味啊。

再晚一些日子，春光再盛一些的时候，绿意分明，柳条飘荡。我们小时候都背过贺知章的《咏柳》：“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爸爸就教我背，带着我去看什么叫“细叶谁裁出”。等到我的孩子上幼儿园，又在我身边奶声奶气地念这首诗。每个人的年华都曾经从早春经过，都曾经天真地用小手指着柳叶，用小脑瓜去浪漫地想象什么叫“二月春风似剪刀”——是春风一缕一缕地，像我们做手工剪彩纸那样，把柳枝裁成了婀娜的模样吗？如今，感到疲惫的时候，我还是喜欢对着一盏春茶，在氤氲的香雾里淡淡看见这些小时候念熟的景象，在默诵中，心渐渐柔软松弛，被春雨滋润，被烟柳感动，就轻盈起来，如同被春风托举。还可以闭上眼睛问问内心，在如今忙得分不出一一年四季的生活中，我们还有多少春光可以流连？

## 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

恍然望见白居易信马由缰，迤逦行来，西子湖畔的春天依旧真切：

孤山寺北贾亭西，水面初平云脚低。

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

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

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阴里白沙堤。

“孤山寺北贾亭西”，这个地方是哪儿呢？“水面初平云脚低”，显然这是西湖了。只有春天的水面才可以用“初平”形容。从远处看，春水缓缓涨起来，天边的春云渐渐垂下来，水和天就相连到了一起。再看近处，“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一切都是那么新鲜、玲珑、活泼、流利。在描述“早莺”、“新燕”时，白居易用的是“几处”、“谁家”，而不是“处处早莺”、“家家新燕”，那样的莺歌燕舞就用不着“争暖树”、“啄春泥”了，一个浓郁的春天哪有这零星“几处”和不知“谁家”的意象，让人的心中产生蓦然相逢的惊喜呢？“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花逐渐开得繁盛了，纷纷扰扰的乱红之间，人眼开始变得迷离沉醉；花绽放的时候草跟着长，但是草还未深，踏马游春，萌生的小草将将没了马蹄。面对着蓬勃的早春气象，诗人在细致的描摹之后，转换语气，由对春意的特写一变而成直抒胸臆，“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阴里白沙堤。”

我们对比一下他写过的洛阳春天。洛阳的春天什么样呢？《魏王堤》中说“花寒懒发鸟慵啼”，洛阳寒气尚重，北方的花比南方的花要懒，没那么勤快，太早的时候起不来，所以“花寒懒发”。再看懒得叫的鸟，“慵啼”也是一份慵懒。北方的早晨很冷，人伸个懒腰都不愿意冒出热乎乎的被窝，花、鸟随人，懒懒的，晚晚地再出来，没有那么多生命的欢欣啊。白居易同样踏马寻春，“信马闲行到日西”，信马闲情，到处找春天，一直找到沉沉落日都西斜了。“何处未春先有思，

柳条无力魏王堤。”何处可以寄放他对春天的渴求？终于寻得了一个地方：由洛水形成的魏王池边，魏王堤上有几株柳树，“未春先有思”，柳条悬垂，春意已经萌动，姑且可以让他托付一点思情吧。南方北方的春天，信马杭州或者信马洛阳，西湖的白堤或者魏王池的魏王堤，白居易对春意的寻访和刻画，在今天读来让我们动心动情。我们曾经如此专情地感受过春天吗？

白居易任杭州刺史的时间是穆宗长庆二年（公元822年）七月到长庆四年（公元824年）的五月，后来转任苏州刺史，五十五岁时回到了洛阳。面对着洛阳这一片慵懒沉重的春色，他的心中对江南有什么样的牵绊呢？游宦四方，回到北方后，他对江南的思念变得更加蓬勃热烈，魂牵梦萦。他的思念，念的还是春。

我们都熟悉白居易在六十七岁的暮年时光写出的《忆江南》。在他的记忆中，“江南好，风景旧曾谙。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能不忆江南。”江南有多好呢？一片片花团锦簇的颜色——江南的花、江南的水如此明艳，红得比火还亮，绿得比蓝还要浓。这样灿烂的春光让我们不禁想起另一位善用色彩的诗人杜甫，他笔下也点染出一个鲜亮的春天：“江碧鸟逾白，山青花欲燃。”江有多么绿呢？小小的鸟儿盘旋在大片碧水之上，非但没被色彩“淹没”，反而衬出鸟羽的洁白。山又有多么青呢？斑斑点点怒放的鲜花，像燃烧的火焰一样跳跃。我们更熟悉杜甫的“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黄鹂、翠柳、白鹭、青天……所有颜色如水彩画般晕染开来，清丽光润，照亮每一接触的眼神。这样的诗，就是随物赋形，到处都是蓬勃，到处都是新鲜。

大概每个人都看过杜甫、白居易眼中的春色，但是我们既没有那样一种细腻明媚的笔触去点染，也没有远离之后魂牵梦系的那种热烈蓬勃。我们生命中曾经相逢过的春天，就让我们从这些古人的诗句里，去一点一点唤醒吧。

李山甫在《寒食》里面说，“有时三点两点雨，到处十枝五枝花。”这就像“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写的也是有时，而不是时时；到处，是散落在不同的地方。三点两点雨，十枝五枝花，就在于它的蓬勃中刚刚透出一一点春的消息，还没有到烂漫，还没有满目都是春意。

陆游说得更好，“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一夜枕上无眠，听着淅淅沥沥的春雨，诗人想到明天早晨应该早早地就有卖杏花的人了——一夜春雨，吹开多少早春心事，心事飞花，在春雨中绽放……梅尧臣出去一看，“野凫眠岸有闲意，老树着花无丑枝”。就在这样的春天里，哪怕是飞来的野鸭子，都在旁边闲闲地安眠，人心也跟着它悠闲舒展了。“老树着花无丑枝”，这句话让我特别感动：人终有年华老去的那一天，“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我们在今天如此害怕衰老，去打扮，去化妆，去用各式各样的滋补品，想方设法对抗衰老，就是因为觉得人老了不好看。但是树不怕老，因为树有春天，只要有花，即使是枯涩盘曲的老树，也没有一枝是不漂亮的。其实，诗意就是我们心里的花朵，不管年华怎样老去，心中有春意春色，每个年华都可以诗意地绽放，如同年近七旬的白居易，以少年青春的心热烈蓬勃地“忆江南”。这样的生命会老得不好看吗？“老树着花”那一刻，我们的生命依然蓬勃新鲜。

对春天的描述，要说最细腻，还是来看一位女词人。李清照在她少女时候写的《如梦令》中有什么样的春天呢？一首小词、几句问答而已。“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寥寥六句小词，说的是一位贵族少女，担心昨天晚上的“雨疏风骤”凋落了院中的海棠，与丫鬟之间发生的一段有趣的对话。按照周汝昌先生的解释，这里的“疏”不是疏朗之“疏”，而是雨很狂，夹杂着风，密集地打过来。她听着听着，带着酒意，不知不觉就睡着了。天色亮起来，乍醒时酒意尚在，头疼未消，她想起昨夜的风雨，担心起院中的海棠，赶快吩咐丫鬟去看看。粗心的小丫头忙着卷起门帘，随口应付：“还好啦还好啦，海棠花没怎么变。”主人说，你这个傻丫头，太粗心了，你再去看看，应该红的少了，绿的却添了不少，这就叫做“绿肥红瘦”。

六句小词，无数曲折，一步一景，就如同我们去游一座园林。那种惜春之心，就在少女的问答之中尽显纸上，这不动人吗？古人和今人隔的只是一段岁月吗？“谁道闲情抛掷久？每到春来，惆怅还依旧。”有的时候我想，我们粗疏了多少心情。年年春来，但是我们还有当年人们的那种心事惆怅吗？

## 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

后唐的冯延巳和李璟，一臣一主，在春天的水边有过一段有趣的问答。冯延巳作一首词，词牌叫做《谒金门》，开头就说“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起笔很突兀，风起，但是春水不是大海，没有狂风之下的波澜，只是淡淡地起了皱纹。就这句词，中主李璟开玩笑问他：“吹皱一池春水，干卿何事？”水起了波纹，你一个大男人，有你什么事啊？冯延巳一笑说：“未若陛下‘小楼吹彻玉笙寒’。”他说我写得还不算好，不如陛下的“细雨梦回鸡塞远，小楼吹彻玉笙寒”，在细雨中，守候在小楼上，长久的等待，彻夜的吹奏，以至于玉笙的声音都薄了、凉了，这种“痴”，我又怎样去比呢？有这样的心才有这样的洞察力，才有这样的笔触。小的时候写作文，老师总是说我们观察得不好，用的意象不足，让我们去学古人。当时只知道照搬照抄别人用过的意象，长大后才明白，我们远离的其实是一份精细的心情。每到春来，还感受得到春意心中的悸动吗？古人给我们留下这么多首春天的诗词，一点一点打开我们的心门，让我们的心都经历一次苏醒，我们才会恍然惊觉生命深处对光阴的柔情。

春天意识的苏醒，其实是一份人心中的春意荡漾，有时宛如春天那种女儿心情去看自己娇嫩的青春生命。写边塞壮语的王昌龄，曾写过一首生动的《闺怨》。“闺中少妇不曾愁，春日凝妆上翠楼。”一位闺中少妇，可能刚刚十几岁，娇憨贪玩，还不知道忧伤，看见了春天，自己打扮得好好的，上楼头去看景了。“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她忽然之间看到柳色青青，枝繁叶茂，想着自己的青春，大好年光无人陪伴。柳色今天有她欣赏，但是她的美丽谁来陪伴呢？她的丈夫把最好的时光用去建功立业，去追逐浮名，而我们的情爱呢？生命的欢欣呢？青春澎湃的时光呢？难道我们全都丢掉了吗？人心里还是多多少少会有点悔意的。这是什么呢？这是一种发现。

欧阳炯的《清平乐》写尽了一个少妇的春情。寥寥八句，连用十个“春”字。“春来阶砌，春雨如丝细。春地满飘红杏蒂，春燕舞随风势。春幡细缕春缿，春闺一点春灯。自是春心撩乱，非干春梦无凭。”在诗词里面，一个字来回反复用，这是大忌。但在这里，八句里面连用十个“春”，读者不觉得累赘，也不觉着啰唆，只会觉得满纸生春，扑面春风。

再看这首《清平乐》的下半阙，写的是春中少妇的心情。“春幡细缕春缿”，春幡是什么？是那些漂亮的女孩子和少妇去迎春的时候挂在柳树上或系在自己的簪子上的，用薄薄的漂亮的丝绸做的窄长条的小旗。春缿指做春幡的又薄又细的丝织品。也许这个巧手的少妇自己做了很多小春幡，想要系在簪子上迎接她的丈夫，让丈夫陪她游春。但是丈夫没有归来，她只有懒懒地把这些春幡扔在桌上。“春闺一点春灯”，在春闺不眠之夜陪她的只有一盏灯。梦里依稀见到爱人归来，醒来时心里失落中更添烦乱，于是终于明白，“自是春心撩乱，非干春梦无凭。”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梦？恼人撩乱的不是春光，而是自己的一颗春心……心里有花开，心里有发现，人的生命才蕴涵春色。

《牡丹亭·游园》一折写十六岁的少女杜丽娘，一步跨入自己家的庭院，发现原来的大好年华都因为在闺塾中跟腐儒陈最良读书而浪费了，长叹一声，“不到园林，怎知春色如许？”人不把自己投入到春色里，春风哪得与人结缘？细细看去，“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这姹紫嫣红的繁花就算开遍，也只剩下断井颓垣相伴，无人怜惜，无人赞赏。就算有良辰美景、赏心乐事，原来都在别人的院落别人的生活里发生，一切和自己无关。看着那些“朝飞暮卷，云霞翠轩。雨丝风片，烟波画船。锦屏人忒看的这韶光贱”，一道锦绣屏风把她隔在屋里，大好春光被挡在屏风之外，一切的一切与她是不相关的。也正是因为这样的感春伤怀，所以丽娘做了那个惊天动地的大梦，梦见书生柳梦梅，持着柳枝来寻她，深情款款对她说“则为你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是答儿闲寻遍。在幽闺自怜”。这个生命的觉醒突如其来，来得蓬勃难挡，“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死相随，无悔无怨。

读这样的诗、看这样的戏，我们会感知到自己的生命中也有从未苏醒的春天。很多人直至生命老去，他的春天也一直没有苏醒，生命在冬眠状态下走完了全部的历程。虽然经历了很多困顿、沧桑，有着很多的忧伤、惶惑、焦虑、悲苦，能对抗这一切的也只有忍辱负重。或者愤世嫉俗，或者指斥命运的不公，但是他从来不知道，还有一种“春光”，可以去抵抗外在的困顿挫折，可以给生命保鲜，让人在面对沉重时举重若轻。

## 细雨湿流光，芳草年年与恨长(春之意象之一)

小的时候，我们会背杜牧的《清明》：“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就是这么寥寥的一首七言绝句，悠悠念出来的时候，你会觉得忧伤吗？

春天的忧伤有时候很深，深到“春恨”的地步，比如他乡客子春日思归。“入春才七日，离家已二年。人归落雁后，思发在花前。”薛道衡是隋代著名的诗人，历经北齐、北周，隋朝建立以后任内史侍郎，隋炀帝时曾经出任刺史，后来又任司隶大夫。这首诗写的是他在江南做官时遇到的早春。诗题《人日思归》，人日就是每年农历正月初七，刚好是鸿雁从南方跃跃欲试要回北方的时候。虽然新的一年（“入春”）刚刚七天，但是他离开家乡已经两年，他回家的旅程将远远迟于鸿雁，但他的“思归之心”早已经萌发于花开之前。这就是春恨。

这首诗里有着鲜明的主题和意象，意象就是鸿雁、春花。

所有的春天里都满满生长着意象，先来选一个意象说，就是春草。

冬去春来，莺飞草长。春满人间的时候，春风染绿了萋萋春草。李白这样乐观飞扬的诗仙，在灞陵边送别的时候也会说：“送君灞陵亭，灞水流浩浩。上有无花之古树，下有伤心之春草。”西安往东南三十里的地方有一条灞水，汉文帝陵就在这个地方，所以叫做灞陵。唐朝时的送别，人们出长安东门，都在这里分手。“上有无花之古木，下有伤心之春草”，抬头远观，花还没开上古木枝头，但地上的草已经缭乱，李白说这叫“伤心之春草”。

再看白居易那首著名的《赋得古原草送别》：“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远芳侵古道，晴翠接荒城。又送王孙去，萋萋满别情。”这样年年生发、岁岁茂盛的春草，都是萋萋别情。草色萋萋，寄寓了他无穷的心事，尤其是别恨离愁。

亡国的后主李煜写的《清平乐》，短词小字咏出无限长情，故国故人，都在其中。“别来春半，触目愁肠断。砌下落梅如雪乱，拂了一身还满。”这个场景如果是内心欢愉的人，不失为闲情雅趣。人走在春景之中，梅花似雪，扑簌簌地落在人身上，刚把它扑打掉，一下又落满了。但是在李后主看来，断肠人眼中的春天都是断肠风景，这些花不惹人喜，而惹人烦，一落到身上他就要掸掉，掸掉后立刻又落满了。“雁来音信无凭，路遥归梦难成。”雁来空空，不衔音信，故国迢迢，归梦难成。满眼唯有春草远远近近，愁绪如织。“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人走多远，草就有多远，愁有多悠长，草就有多绵密……

所以，春天的“恨”都是渐渐滋长出来的，它不强烈，不汹涌，但是它缠绕在身上，牵绊在心中，久久挥之不去。

还是那个“吹皱一池春水”的冯延巳，在《南乡子》中写过：“细雨湿流光，芳草年年与恨长。”在雨雾中朦胧的春草，绿得透明，就像飘动的流光，被细细的春雨给打湿了。在江南的早春里雨是那种细得让你无法察觉的“雨丝”，风是薄薄的“风片”。“细雨湿流光”这五个字，王国维评价“能摄春草之魂”。春草是有魂魄的，谁抓住了它的魂魄？细雨打湿“流光”，简直把春草的魂魄都吸走了。

而流动在苏东坡笔端的那幅春景呢，“花褪残红青杏小，燕子飞时，绿水人家绕。”早春喷薄出的杏花，如今花瓣凋零，花蕊里面包裹着的小果子渐渐长大，青杏虽小，但春已渐渐老去。

“燕子飞时，绿水人家绕。”一个“飞”，一个“绕”，眼前一切风景都在流动，亦幻亦真。“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春风扶摇，残存的柳絮越来越少，柳条渐密，时在暮春。这一个时刻，放眼四望，芳草萋萋，遍布天边，“天涯何处无芳草”，已经找不到没有绿意的地方了。这是生机蓬勃的春天，“春草如愁”，这就是寄托在春草上的时间的流逝感。

“苏门四学士”之一的秦观，也有他的一片春草。

“倚危亭，恨如芳草，萋萋划尽还生。”一上来就说他的恨像茂盛的春草，因为他心藏无法释怀的忧伤。有的时候我们喝酒，却发现借酒浇愁愁更愁，我们想要了断，却发现抽刀断水水更流。我们以为离恨恰如春草，草可以铲去，但“萋萋划尽还生”。你以为忘记了，你以为离开了，但是某一个时刻突然看见它分明又在眼前了。这是什么样的“恨”萦怀不去……“念柳外青骢别后，水边红袂分时，怆然暗惊。”青青翠柳之外，我在马上，你在船头——我的青骢马映着你的红衣袖，这一相别再未相逢，我的内心能不怆然悲伤吗？这是离恨，也是春愁。

春愁是什么？李后主的愁是“离恨恰如春草”，是“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李清照的愁是“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贺铸的愁呢？他连着给出几个意象：“若问闲情都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这三个意象，三幅画面，非常漂亮——“一

川烟草”，你的脚下，都是萋萋芳草；“满城风絮”，你的天空，满眼蒙蒙的柳絮飞扬；在天和地之间，还有梅子成熟时丝丝缕缕永不停歇的黄梅雨。这三样东西加在一起，你还不明白什么叫春愁吗？

### 春啼呀呀：只道不如归去（春之意象之二）

我们为什么要爱诗歌？我们为什么关注意象？并不是它能够让我们今天不发愁，而是我们的愁能有所托付，可以言说。它不能让我们今天少掉很多惶惑，但是惶惑之中，我们知道有所陪伴了，这样就好。这些萋萋芳草，它们越发繁盛，就越能够反衬出荒凉。

李白登上高高的金陵凤凰台，看见了什么？“凤凰台上凤凰游，凤去台空江自流。吴宫花草埋幽径，晋代衣冠成古丘。”相传南北朝的刘宋元嘉年间（公元424年—453年），曾经有凤凰集于金陵凤凰山上，凤凰是中国古代的吉祥鸟，象征着刘宋王朝的“得天命”，所以才筑凤凰台。李白看到的凤凰台，凤凰所象征的王气已去，凤凰台上空旷荒凉，时间流转繁华凋尽，只有江水浩荡不理睬人间的变迁。颓败的宫殿下，只剩生生不息的花草，掩住依稀的小路；东晋南朝的钟鼎之家、文化风流的传说，变成座座古坟散布在凤凰台四周……一切繁华雨打风吹去。这首诗是什么时候写的呢？一说是李白暮年流放夜郎，半路遇赦，返回的时候写出来的。还有一说，说是作者在天宝年间（公元742年—756年）被排挤离开长安南游金陵的时候写出来的。不管怎么说，这都是他在失意落魄时看到的情形。满眼芳草之间生长出的就叫做沧桑。

杜甫去追觅他敬仰的蜀相诸葛亮，走到丞相祠堂的时候，寻到了什么？“映阶碧草自春色，隔叶黄鹂空好音。”脚下有春草，头上的树叶里有黄鹂在鸣叫。无论碧草还是黄鹂，都是孤单的，恰似诗人的兀自寻觅。

在咏春诗里春草太多了，我们说不完，我只是在想，下一个春天里，我们能为自己去寻觅一点天涯芳草吗？如果看得见，这个意象就开在自己的心里。

春天还有许多声音，我们再来说说“春啼”。

春天是谁的季节呢？是杜鹃的季节。我们常说“子规啼血”，传说蜀帝杜宇死后化为子规，它的口舌都是红的，一开口啼鸣，就被人误认为满口啼血心有不甘。这个鸟恰恰就在春天啼鸣。辛弃疾

听啊听，“细听春山杜宇啼，一声声是送行诗”，听的是送别的诗行。晏几道听啊听，“十里楼台倚翠微，百花深处杜鹃啼”，绵延旖旎的十里楼阁紧挨着翠微色的空山，百花丛中，子规们还叫得特别殷勤，“殷勤自与行人语，不似流莺取次飞”。鸟性也是有分别的，像那些流莺，它就那么唱着歌，飞来飞去很随意，它才不在乎谁是谁；但是子规不一样，“殷勤自与行人语”，它就盯住了我，它那么殷勤，一声一声，不停地要跟我说话。“惊梦觉，弄晴时，声声只道不如归。”它非得把我从陶醉的好梦里叫醒，偏偏满眼里丽日晴天，这么一个好时候，我听见了，我也听懂了，我知道你到底要跟我说什么，无非“声声只道不如归”！人们老说“子规啼血”，叫着的就是“不如归去，不如归去”。诗人终于被它叫得心理崩溃，他喃喃告诉子规，你难道觉得我不想回去吗？我难道不知道该走吗？“天涯岂是无归意，争奈归期未可期。”人在天涯，我怎么没有回去的心？但是“归期未可期”，身不由己，我还不知道回去的那个日子究竟是什么时候啊……这就是人在天涯听到的“子规啼血”。

当然，今天是不可能在大都市里听见“子规啼”了，连麻雀啼叫都少见。面对我们的孩子，真不知道怎么跟他们去讲这些啼鸟的诗意。我们现在只能听听笼子里的鸟叫，只能带着孩子去动物园的飞禽馆，看一看铁丝网里的飞翔。今天的都市人，哪里还听得出子规血色舌尖婉转的那一点恨意？

范仲淹说：“夜入翠烟啼，昼寻芳树飞。春山无限好，犹道不如归。”这样好的春景你还跟我说“不如归去、不如归去”——千年万代子规啼声不改，痴痴啼唤“不如归去”。贺铸写道：“三更月。中庭恰照梨花雪。梨花雪。不胜凄断，杜鹃啼血。”沉沉不眠之夜，独卧孤枕的少妇蓦然醒来，看见三更月好，映照着庭院中梨花胜雪。本来明月照着梨花，已然惊心，谁想到还有子规啼血的凄厉，打破寂静……这样的啼鸣，让人内心有挣扎，有蹉跎，有纠结，有困顿，所以人有的时候在躲避，有的时候在沉迷。

秦观写《踏莎行》：“雾失楼台，月迷津渡，桃源望断无寻处。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om>)

八年级必读书目《重温最美古诗词》于丹.pdf

请登录 <https://shgis.com/post/1532.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